

关于征求《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》 修改意见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全市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，
各县（市）区预拌混凝土相关协会、分会、行业自律小组：

多年前为了规范预拌混凝土市场交易秩序，行业综合多家企业的销售合同，并参照一些兄弟城市预拌混凝土合同范本，起草制定了《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》，在市区企业中试行。后来又经过几次补充删改，2008年后没有再进行修订。随着预拌混凝土的普及，全市大部分企业陆续采用或部分采用这个《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》基本格式。

近几年由于经济形势发展，预拌混凝土市场出现许多新的变数，部分会员和企业提议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增补。

为进一步规范预拌混凝土销售行为，维护交易双方合法权益，促使预拌混凝土销售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减少纠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、《国标预拌混凝土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精神，协会拟对现行的《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》（2008版）进行修订，完善后的合同版本在条件具备时将申请工商备案。

现面向全市预拌混凝土企业征求意见，有关建议和修改意见，请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于2014年11月30日前反馈至协会办公室。

联系方式：0574-87385081 秦敬川

0574-87385082 殷成方

传 真：0574-87385083

电子邮箱：nbhntxh@yeah.net

附件：

1. 《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》（2008版）
2. 《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》修改意见反馈表

宁波市预拌混凝土行业协会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

